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SHENJI GROUP KUNMING MACHINE TOO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00)

二零一一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茲通告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於 20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在中國雲南省昆明市茨壩路 23 號(公司註冊地)本公司辦公大樓二樓會議室舉行 2011 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關聯股東回避表決)，會議內容如下：

普通決議案：

提請審議本公司與關聯方雲南 CY 集團有限公司、雲南 CY 集團金輝塗裝廠、瀋陽機床股份有限公司日常持續關聯交易

附注：

1. 凡持有本公司H股並於2011年8月22日(星期一)當日下午收市時在本公司H股持有人名冊登記在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憑身份證或護照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凡欲參加特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請於2011年9月1日(星期四)以前將身份證或護照(載有股東姓名的有關頁數)以及(如適用)委託書及委任代表的身份證或護照的影本和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大會的回條郵寄或傳真至設在本公司註冊地址的董事會辦公室。本公司將於2011年8月23日(星期二)至9月21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有H股過戶文件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 - 1716號舖。
2. 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

3. 股東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大會，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委託書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須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和委託書須在股東大會開始時間前 24 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的董事會辦公室，方始有效。就 H 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必須同一時間內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十七樓 1712-1716 室，方始有效。
4. A 股股東的委託代表，憑委任股東的股票帳戶卡、代理委託書（如適用）和委任代表的身份證出席股東大會。H 股股東的委任代表，憑股東的代理委託書（如適用）和委任代表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股東大會。
5. 公司將根據本次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日時收到的書面回復，計算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達到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達不到的，公司將在五日內再次公告通知會議擬審議的事項、開會日期和地點，並在再次通知之後召開股東大會。
6. 股東年會會期半天，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7. 本公司註冊地址：中國雲南省昆明市茨壩路 23 號
郵遞區號：650203
傳 真：0086-871-6166623 或 0086-871-6166288
聯繫電話：0086-871-6166612 或 0086-871-6166623
聯 系 人：羅濤先生、王碧輝女士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昆明, 2011 年 8 月 4 日

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 張曉毅先生, 皮建國先生, 葉農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振雄先生, 關欣先生, 高明輝先生, 張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明輝先生, 陳鷹先生, 李冬茹女士, 陳富生先生。